

证券代码：300041

证券简称：回天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8-61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，可能涉及公司控股权变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回天新材，股票代码：300041）自2018年10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控股股东与汉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汉江控股”）签署了《股权转让框架协议》，汉江控股有意收购占公司总股本16.44%的股份。公司拟引入国有资本作为公司战略投资者，加强资源整合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。以上交易以汉江控股对公司的尽职调查、审计和评估未发现重大偏差及其权力机构、外部审批机关批准为先决条件。交易双方可以书面形式修改上述框架协议的相关条款，并以最终约定版本为准。交易的相关具体方案和细节尚需进一步协商完善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2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6日、2018年11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、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52、2018-55）。

鉴于本次重大事项停牌期限届满，为了保证公司股票的流通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回天新材，股票代码：300041）于2018年11月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因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最终方案正在进一步完善中，公司将在股票复牌后与相关各方继续推进本次股份转让事项。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暨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57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汉江控股已就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对公司完成尽职调查，并由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尽职调查报告。公司已与汉江控股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）达成一致，由汉江控股和长江证券共同成立的国资产业基金，受让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部分质押股份及特定股东长江证券—兴业银行—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宝 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股份。

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相关交易细节和对价方案仍待细化完善，尚需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，并由转让双方签署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等法律文件。公司将与相关各方继续推进本次股份转让事项，督促各方加快推进相关工作，争取尽快达成正式协议，并完成后续相关事宜。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后续进展，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，并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因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最终方案正在补充完善中，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，该事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回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2日